

证券代码:000935 证券简称:四川双马 公告编号:2012-40

四川双马水泥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拉法基中国海外控股公司执行盈利补偿协议的提示性公告(二)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一、盈利补偿概况

根据德勤华永会计师事务所有限责任公司以德师报(函)字12第Q0182号出具的_{关于都江堰拉法基水泥有限公司2011年度盈利预测实现情况说明的专项说明》,2011年度都江堰拉法基水泥有限公司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实际盈利为221,926,397.25元人民币,低于盈利预测数285,344,102.65元人民币。根据四川双马和拉法基中国海外控股公司(以下简称“拉法基中国”)签订的《盈利补偿协议》以及其补充协议计算,2011年度拉法基中国应补偿股份数量为57,142,410股(以下简称“应补偿股份数量”),该等补偿股份不具有表决权且不享有股利分配的权利。}

2012年6月15日,四川双马2012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否决了_{关于公司定向回购拉法基中国海外控股公司持有的公司部分股份的议案》(铁计公告2012-28号)。}

依据《盈利补偿协议之补充协议(二)》的约定,“如股份回购事宜未获得四川双马股东大会审议通过或者未获得所需要的批准的,四川双马将在股东大会决议公告或确定不能获得所需要的批准后10个交易日内书面通知拉法基中国。拉法基中国应在接到该通知后30日内尽快取得所需要的批准,并在符合相关证券监管法规和规则的前提下,将相当于应补偿股份数量的股份赠送给四川双马股东大会股权登记日或者四川双马董事会确定的股权登记日

登记在册的全体股东,股东按照其持有的股份数量占股权登记日的四川双马股份数量(扣除应补偿股份数量后的)比例享有获赠股份。”

二、目前进展情况

鉴于2012年6月15日召开的四川双马2012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否决了四川双马向拉法基中国回购股份并注销的补偿方案,公司董事会已经启动拉法基中国向四川双马全体股东赠送股份的工作,具体情况如下:

1、2012年7月3日,四川双马发布了《四川双马水泥股份有限公司关于拉法基中国海外控股公司执行盈利补偿的提示性公告》(公告编号2012-31号)。

2、四川双马正式向拉法基中国发出了执行股份赠送事宜的告知函;拉法基中国已正式回复四川双马:同意将2011年度应补偿股份,按照相关法律法规以及有关规定,无偿赠送给四川双马董事会确定的股权登记日登记在册的全体股东;

3、公司董事会就具体实施环节启动了与监管部门的沟通工作。目前,仍在等待相关监管部门的具体指引,以明确执行本次股份赠送有无税费、股份锁定期限等细节后,及时提请公司董事会和股东大会审议。

特此公告!

四川双马水泥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二〇一二年八月十四日

证券代码:002331 证券简称:皖通科技 公告编号:2012-049

安徽皖通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关于项目的中标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一、合同主要内容

安徽皖通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12年8月14日收到四川达万高速公路有限责任公司发出的达州至万州高速公路项目(四川境)机电工程施工招标DW25标段的《中标通知书》,具体内容如下:

1.中标项目:达州至万州高速公路项目四川境机电工程施工招标DW25标段。

2.中标人:安徽皖通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3.中标金额:Y 56,593,040.00 元(伍仟陆佰伍拾玖万零肆仟零肆拾元整),合同具体金额及执行期限等情况以签订的正式供货合同内容为准。

4.工期:4个月。

公司已于2012年7月26日在《证券时报》、《中国证券报》和《巨潮资讯网》上发布了_{关于项目的中标公告》(公告编号:2012-043)。}

二、交易对方情况介绍
达州至万州高速公路(四川境)工程项目(以下简称“本项目”)位于四川省达州市境内,是四川省高速公路规划中的巴中-达州-万州-川渝界公路的重要组成部分,路线起于达州市通川区魏兴镇K100+000-达陕高速公路K138+211A17,经罗江跨S201线及州河,穿独树梁隧道,经陈家沟、盘石穿沙湾隧道,跨明江,经七里穿坪寨隧道,经长田、梅子

口,金山寺穿红花山隧道,经开江县城南(县城与明月水库之间),雷打石,穿尖山隧道(长约1300米),经讲治、宝石、穿猴子岩隧道(长2435m,其中四川境470m,重庆境1965m)进入重庆境,川渝界桩号K164+605,路线长63.78791公里。

2011年公司与四川达万高速公路有限责任公司无交易。公司与交易对方不存在任何关联关系。

三、合同履行对公司的影响

本项目合同金额预计 56,593,040.00 元,公司2011年度经审计的主营业务收入 474,

603,333.41 元,该项目合同金额占公司2011年度经审计的主营业务收入的11.92%。

合同的履行将对公司经营业绩产生积极的影响,但对公司业务、经营的独立性不会产生影响。

四、合同履行的风险提示

本合同履行不存在法规政策、履约能力、技术等方面不确定性和风险。

特此公告。

安徽皖通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12年8月14日

证券代码:002362 证券简称:汉王科技 公告编号:2012-033

汉王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12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真实、准确和完整,并对公告中的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承担责任。

一、重要提示

本次股东大会无否决、修改、增加提案的情况。

二、会议召开和出席情况

汉王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2012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于2012年8月14日上午9:30在北京市海淀区东北旺西路8号5号楼汉王大厦四楼会议室召开。出席会议的股东或股东代表共11名,代表公司有表决权股份125,262,164股,占公司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58.5056%。本次会议由董事会召集,董事长刘迎建先生主持会议,公司部分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及董事会秘书和律师出席或列席了本次会议。

本次会议的召集、召开以及参与表决股东人数均符合《公司法》、《公司章程》及相关法律法规的规定。

五、备查文件

表决结果为:同意股数125,262,164股,占出席本次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100%;反对股数0股,占出席本次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弃权股数0股,占出席本次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

三、审议通过《审议修订<对外担保管理办法>的议案》

表决结果为:同意股数125,262,164股,占出席本次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100%;反对股数0股,占出席本次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弃权股数0股,占出席本次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

四、律师出具的法律意见

北京市金杜律师事务所委派律师出席了本次会议,认为公司本次股东大会的召集和召开程序符合《公司法》、《证券法》、《上市公司股东大会规则》等的相关法律、行政法规以及《公司章程》的规定;现场出席本次股东大会的人员和召集人的资格合法有效;本次股东大会的表决程序和表决结果合法有效。

五、备查文件

1、汉王科技股份有限公司2012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

2、北京市金杜律师事务所出具的《北京市金杜律师事务所关于汉王科技股份有限公司2012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的法律意见书》。

特此公告

汉王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12年8月14日

证券代码:002608 证券简称:舜天船舶 公告编号:2012-040

江苏舜天船舶股份有限公司2012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

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特别提示:

1.本次股东大会无增加、变更、否决议案的情况。

2.本次股东大会以现场投票表决的方式召开。

一、会议召开情况

1.会议召开时间:2012年8月14日上午9:30

2.会议召开地点:江苏省南京市软件大道21号A座3楼会议室

3.会议召集人:公司董事会

4.会议召开方式:现场投票表决

5.现场会议主持人:董事长王军民先生

6.本次临时股东大会的召集、召开与表决程序符合《公司法》等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的规定。

二、会议出席情况

出席本次股东大会的股东及股东代表共8人,代表有表决权股份105,897,143股,占公司股份总数14,700万股的72.04%。

董事长王军民先生主持了本次股东大会的会议,公司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出席了本次股东大会会议。江苏金鼎英杰律师事务所刘向明律师、沈伟律师见证了本次股东大会并出具了法律意见书。

三、议案审议和表决情况

本次股东大会按照公司召开2012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通知的议案进行,无不否决或取消议案的情况。经与会股东审议,形成如下决议:

1.审议通过《关于修订<公司章程>的议案》:

表决结果为:同意票数105,897,143股,占出席本次会议有表决权股份的100%;反对票数0股,占出席本次会议有表决权股份的0%;弃权票数0股,占出席本次会议有表决权股份的0%。

2.审议通过《关于修改<对外担保管理办法>的议案》:

表决结果为:同意票数105,897,143股,占出席本次会议有表决权股份的100%;反对票数0股,占出席本次会议有表决权股份的0%;弃权票数0股,占出席本次会议有表决权股份的0%。

3.审议通过《关于同意公司向中国农业发展银行申请流动资金贷款并提供抵押担保的议案》:

上述提交股东大会表决事项的相关公告刊登于2012年8月4日《证券时报》和《中国证券报》,议案全文详见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

三、出席现场会议董事签字确认的公司 2012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

1.经出席现场会议董事签字确认的公司 2012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

特此公告

江苏舜天船舶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二〇一二年八月十四日

股票代码:600216 股票简称:浙江医药 编号:临2012-028

浙江医药股份有限公司第六届董事会决议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浙江医药股份有限公司于2012年8月14日以通讯表决方式召开了六届二次董事会,本次会议的通知于2012年8月7日以传真方式送达各位董事、监事及其他高级管理人员。会议应参加董事十一人,实际参加董事十一人,符合《公司法》和《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和要求,所有参会董事对议案进行了审议及表决,会议经审议通过以下议案:

1.审议通过了_{关于为浙江昌海生物有限公司提供担保的议案》。}

公司同意为下属全资子公司浙江昌海生物有限公司向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绍兴分行申请总额不超过2亿元的项目借款提供连带责任担保,期限为五年。

同意 11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特此公告!

浙江医药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12年8月14日

股票代码:600216 股票简称:浙江医药 编号:临2012-029

根据浙江医药全资子浙江昌海生物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昌海生物”)正在实施的“生命营养品、特色原料药及制剂出口基地”项目建设需要,昌海生物向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绍兴分行提出不超过2亿元的项目借款申请,本次借款由本公司提供连带责任担保。公司第六届董事会第二次会议审议通过了上述担保事项,根据相关规定无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二、担保人基本情况

被担保人:浙江昌海生物有限公司;

注册地址:绍兴市滨海新城世纪大道95号;

法定代表人:蒋晓岳;

注册资本:15000万元;

经营范围:生物制品的研发、技术开发,化工产品(不含危险品)、饲料添加剂、消毒因子产品、化学试剂的销售;生产、销售:环保包装材料;货物及技术进出口。

控股股东:公司对浙江昌海生物有限公司绍兴分行提出的不超过2亿元的项目借款申请提供连带责任担保。在董事会审议并通过后正式签署担保合同,期限为五年。

四、董事会意见

公司第六届董事会第二次会议审议了_{关于为浙江昌海生物有限公司提供担保的议案》。}

董事会认为昌海生物正在实施的“生命营养品、特色原料药及制剂出口基地”项目建设进度,符合公司整体利益,同意该项担保。

五、累计担保数量及逾期担保数量

截止公告日,公司对外担保累计数额1.2亿元 均为对全资子公司浙江昌海生物有限公司的担保,无逾期担保。

六、备查文件

1.公司第六届董事会第二次会议决议;

2.浙江昌海生物有限公司营业执照复印件;

3.浙江昌海生物有限公司2011年12月31日财务报表及2012年6月30日财务报表;

特此公告。

浙江医药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12年8月14日

重要内容提示:

● 被担保人:浙江医药全资子公司浙江昌海生物有限公司

● 本次担保金额:不超过2亿元

● 本次担保公告日,公司对外担保累计数额1.2亿元 均为对全资子公司浙江昌海生物有限公司的担保)

● 本次担保无反担保

● 本次担保期限:2012年8月14日至2017年8月14日

● 担保情况概述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

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

任。